

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关于批准燃料通道基准检查设备出口返运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21/2021_2022__E5_9B_BD_E5_AE_B6_E7_8E_AF_E5_c80_321842.htm

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关于批准燃料通道基准检查设备出口返运的通知（国核安发〔2006〕76号）秦山第三核电有限公司：你公司《关于燃料通道基准检查设备出口返运的请示》（秦三核安发〔2006〕99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一、燃料通道基准检查设备是由加拿大原子能有限公司（AECL）提供的专用于坎杜（CANDU）型反应堆燃料通道的基准检查设备。该设备使用过程中受到了放射性污染（表面沾污和活化），完成反应堆燃料通道检查后，需将该相关检测设备返运回加拿大。该活动的正当性理由是充分的。二、运输采用的货包均属于A型货包，其中申报的5#、6#和8#货包等级为Ⅰ级（黄），运输指数（TI）最大不超过7.6；20#货包等级为Ⅱ级（黄），运输指数（TI）不超过0.3，上述货包符合我国标准《放射性物质安全运输规程》（GB11806-2004）的要求。运输过程中不会导致对运输工作人员、公众和环境造成不可接受的辐射危害。从核与辐射安全角度，我局同意上述货包出境运至加拿大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